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程序及流程图

**一、申请对象**

凡被认定为家庭经济特别困难、困难，或因灾因疫等特殊原因导致家庭临时困难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。

**二、国家助学贷款额度**

学生应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额度，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（含第二学士学位、高职学生、预科生）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12000元。

**三、国家助学贷款使用范围**

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应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，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。

**四、国家助学贷款年限及利率**

国家助学贷款还本宽限期延长至5 年。助学贷款期限调整为学制加 15 年、最长不超过 22 年，贷款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 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减 30 个基点执行。

**五、申请时间**

每年5月至8月（以上级文件为准）。

**六、申请流程**

学生提出资格认定申请并选定经办银行->生源地县级资助部门审核贷款资格->经办银行办理正式贷款手续->学生所在高校确认就读情况->经办银行发放助学贷款资金。

信用助学贷款流程图